教育部秘書處大事年表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辦科別
114	10	辦理「教育部合作社暨理髮廳整修統包工程」將本部合作社與理髮廳整修為「活力動能館」及「非魚空間」,114年8月19日開工、114年10月17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4	9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移轉本部駐洛杉磯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教育組民國80至84年中華民國青年友好訪問團國家檔案5案5卷106件。	檔案科
114	9	因應運動部成立,本部分批辦理移交民國 101 年以前(含)運動專業相關檔案 $1,034$ 案 $1,265$ 卷 $26,395$ 件。	檔案科
114	7	辦理「114年教育部員工休憩空間改造統包工程」打造地下室多功能休息室及增設大廳投影設備,114年7月15日開工,114年9月12日竣工。	事務管理科
114	6	修正發布「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需要協助學生實施要點」第1點至第3點、第5點至第8點及第10點至第13點,放寬培訓特殊專長補助資格及調高團隊與個人參加國內(際)比賽費用等規定,並自114年6月4日生效。	學產管理科
114	3	辦理「教育部地下室空間調整統包工程」整修本部地下室空間,113年 9月2日開工、114年3月15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4	2	修正發布「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民間團體輔導需關懷學生實施要點」 第3點至第4點及第10點至第11點,放寬輔導需關懷補助資格及調 高心理諮商補助費用等規定,並自114年2月6日生效。	學產管理科
114	1	訂定「學產基金投資上市公司股票風險管控注意事項」,自 114 年 1 月 20 日生效。	學產管理科
113	12	113年12月建置本部徐州第三辦公室無人化數位門禁系統,自114年起啟用,完善辦公廳舍維安管理環境。	事務管理科
113	12	本部自 103 年至 113 年連續 11 年達成排除被占用學產土地年度計畫目標,被占用學產土地面積由 102 年底之 150.38 公頃減為 46.96 公頃,減少 103.42 公頃,清理占用面積相當於 3.98 個臺北市大安森林公園,成效卓著。	學產管理科
113	12	修正發布「學產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2條至第12條,增訂投資收入為本基金之來源及用途項目、本基金管理會委員任期及出缺時補聘(派)與任一性別比例規範、本基金之投資項目及投資總額限制與風險管控機制等規定,並自113年12月13日生效。	學產管理科
113	10	修正發布「學產不動產短期出租要點」第9點規定,增訂建築物內附設之停車位,且由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29條規定成立之管理委員會管制出入,免辦理公證規定,自113年10月14日生效。	學產管理科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辦科別
113	7	財政部招商大會本部獲頒「招商特別獎-引領攀峰」,並於113年7月 23日由林常務次長代表接受頒獎。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3	6	辦理「教育部 113 年度安全監控及車牌辨識系統採購案」,113 年 6 月 17 日開工,114 年 3 月 14 日竣工。	事務管理科
113	6	配合本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業務移撥至本部青年署,移交本部民國 69、 105 至 112 年之青年教育相關檔案 53 案 193 卷 3,739 件。	檔案科
113	5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暨本部 111 至 115 年計畫性檔案清理計畫,移轉本部民國 40、43、47 至 84 年之法制類及統計類國家檔案(含政治檔案)69 案 102 卷 903 件。	檔案科
113	5	修正發布「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工讀服務實施要點」第3點、第5點及第9點,放寬工讀服務補助資格及辦理期間等規定,並自113年5月31日生效。	學產管理科
113	5	修正發布「學產不動產標租作業要點」第6點、第7點等規定,調整 公共設施保留地標租年租金底價限制、限租用基地建築房屋者最長三 十年等規定,自113年5月24日生效。	學產管理科
112	12	本部自 103 年至 112 年連續 10 年達成排除被占用學產土地年度計畫目標,被占用學產土地面積由 102 年底之 150.38 公頃減為 50.26 公頃,減少 100.12 公頃,清理占用面積相當於 3.86 個臺北市大安森林公園,成效卓著。	學產管理科
112	12	修正發布「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第3點至第4點、第6點及第8點,放寬部分教育階段補助資格及金額、增列不得重複申請項目等規定,並自112年12月25日生效。	學產管理科
112	10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暨本部 111 至 115 年計畫性檔案清理計畫,移轉本部民國 40 至 84 年之秘書類及會計類國家檔案 85 案 96 卷 1,104 件。	檔案科
112	9	杜國正自 112 年 9 月 2 日起擔任秘書處處長職務	
112	7	修正發布「教育部獎補助所屬機關(構)學校檔案管理經費使用要點」, 並自 112 年 7 月 24 日生效。	檔案科
112	7	辦理「教育部辦公室空間調整統包工程」整修本部大樓五樓空間,由 杜班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監造,桂山營造有限公司統包設計施工, 112年7月25日開工、112年11月12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2	7	本部「111 年度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已簽約案」,獲得財政部招商卓越 獎及獎勵金 500 萬元,並於 112 年 7 月 14 日由林常務次長代表接受 頒獎。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辨科別
112	2	112年2月8日召開「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建築工程專家小組」委員 會議,研議於本部公共建設補助型計畫工程,結合校園特性或當地 文化特色融入美學觀念,提升校園建築美感。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2	2	教育部建物防水工程,於112年2月15日開工。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2	1	修正發布「教育部所屬機關(構)學校檔案管理考評要點」,並自 112年1月9日生效。	檔案科
112	1	訂定「教育部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支用原則」, 自 112 年 1 月 13 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1	12	本部自 103 年至 111 年連續 9 年達成排除被占用學產土地年度計畫目標,被占用面積由 102 年之 150.38 公頃減為 59.54 公頃,計減少95.79 公頃,被占用學產土地面積已大幅下降·	學產管理科
111	12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計畫性檔案審選:教育部39至84年高等教育類檔案鑑定清理」,移轉本部國家檔案(非屬政治檔案)422案697卷12,043件。	檔案科
111	12	辦理「教育部大樓廁所整修暨合作社外牆整修工程」,由陳威翰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央譽土木事業有限公司承造,111年12月30日開工,112年6月16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1	10	於教育部第三辦公大樓6樓新設置「政風處辦公室」。	事務管理科
111	9	訂定「公有建築物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並修訂「公共 工程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自111年9月12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1	9	修訂「教育部採購案件部長授權核定底價人員順位及分工表」,自 111 年 9 月 20 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1	8	修正發布「教育部獎補助所屬機關(構)學校檔案管理經費使用要點」,自111年8月30日生效。	檔案科
111	7	本部「110年度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已簽約案」,獲得財政部獎勵金 491萬2,860元,並於111年7月1日由林常務次長代表接受頒獎。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1	7	訂定「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共工程工安事故與災害應變作業措施」,自111年7月15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1	6	移交民國 63 至 65 年及 67 年度已屆保存年限 10 年以下相關業務檔案計 21 案 21 卷 52 件至文化部。	檔案科
111	6	修訂「教育部需求單位辦理採購案件自主檢核項目表(第3次修正版)」,自111年6月27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辨科別
111	5	因應行政院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任務結束及解散,接管該委員會之轉型正義教育業務檔案7案11卷139件,其中2卷15件屬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業管者,6月移交。	檔案科
111	5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其他應列入國家檔案審核:銷毀目錄改列」,移轉本部國家檔案(非屬政治檔案)2案2卷4件。	檔案科
111	4	行政院蘇院長貞昌赴臺南市中西區及北區學產土地視察,宣示現況 為魚塭用地之學產地將透過跨部會合作,轉型成為「臺南科技產業 專區」,預期將大幅提昇相關收益	學產管理科
111	4	訂定「教育部公共工程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自 111 年 4 月 26 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1	4	辦理「教育部 111 年法制處、會計處辦公室及部史室空間調整工程」,由陳威翰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遠璟室內裝修企業有限公司,111 年 4 月 13 日開工,111 年 8 月 11 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1	3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專案審選:機關政治檔案全面清查作業指引辦理清查」,移轉該專案第5批本部國家檔案161案170卷1,007件(屬政治檔案108案114卷575件,非屬政治檔案53案56卷432件)。	檔案科
111	3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定「教育部計畫性檔案清理計畫(111年至115年)」。	檔案科
111	3	訂定發布「教育部所屬機關(構)學校檔案管理考評要點」,自 111 年 3 月 17 日生效。	檔案科
111	3	本處「教育部公共建設工程物價調整費合理編列具體方案」報告, 供各機關學校於編列公共建設工程費用時參考使用。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1	3	「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建築工程專家小組」於 111 年 3 月 16 日奉准成立,並於 111 年 4 月 15 日召開 111 年度第 1 次委員會議。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1	3	辦理「更新本部建物電梯及控制系統」,由永大電梯規劃施作。	事務管理科
111	2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其他應列入國家檔案審核:銷毀目錄改列」,移轉本部國家檔案2案2卷5件(屬政治檔案1案1卷1件)。	檔案科
111	1	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承辦學校臺中市僑泰高中(89至110年) 已完成階段性任務,自111年起續由臺中市嶺東高中無縫接軌,再創 新猷。	學產管理科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辦科別
111	1	為使本部所屬機關學校公共工程能如期完成招標作業,並提升建築工程品質,訂定「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建築工程專家小組執行計畫」,自111年1月26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0	12	修正「教育部檔案庫房緊急應變計畫」,自110年12月30日起生效。	檔案科
110	12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專案審選:機關政治檔案全面清查作業指引辦理清查」,移轉該專案第4批本部國家檔案73案84卷995件(屬政治檔案62案73卷925件,非屬政治檔案11案11卷70件)。	檔案科
110	12	辦理「教育部陽明山童軍露營場遊憩區生態中心浴廁整修工程」,由陳威翰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三泰土木包工業承造,110年12月29日開工,111年2月26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0	12	辦理「汰換本部建築物避雷針系統」,由全盛發機電有限公司規劃 施作。	事務管理科
110	11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專案審選:機關政治檔案全面清查作業指引辦理清查」,移轉該專案第3批本部國家檔案94案102卷1,722件(屬政治檔案82案90卷1,556件,非屬政治檔案12案12卷64件)。	檔案科
110	10	辦理「教育部忠孝及徐州大樓設置職場教保中心暨辦公空間調整工程」,由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建虹營造有限公司承造,徐州大樓職場教保中心110年10月23日開工,111年3月7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0	10	奉行政院核准無償撥用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國有土地及建物(徐州路48之1號三辦4至6樓),作為辦公廳舍使用。	事務管理科
110	9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專案審選:機關政治檔案全面清查作業指引辦理清查」及「其他應列入國家檔案審核:銷毀目錄改列」,移轉該專案第2批本部國家檔案109案123卷2,246件(屬政治檔案102案116卷2,229件,非屬政治檔案7案7卷17件)。	檔案科
110	8	本處於110年8月16日修訂「採購自主檢核表」(第2次修正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0	5	因應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等級調升為三級警戒,自110年5月24日起調整本部公文收發流程以有效控管人流,由本處派員將總收文公文(含郵件、會辦公文、陳核公文)送至各單位,並同時收取各單位之發文、歸檔公文後進行後續相關事宜。郵局、物流公司及民眾等欲送至本部之文件,則一律送至文書科側門外進行簽收;於111年1月1日起回復由本處派員將總收文公文(含郵件)送至各單位,發文公文由各單位自行送至本處文書科進行後續相關發文事宜。	文書科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辦科別
110	5	辦理「教育部忠孝及徐州大樓設置職場教保中心暨辦公空間調整工程」,由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建虹營造有限公司承造,忠孝大樓職場教保中心110年5月30日開工,110年7月13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10	4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專案審選:機關政治檔案全面清查作業指引辦理清查」,移轉該專案第1批本部國家檔案53案58卷670件(屬政治檔案49案54卷662件,非屬政治檔案4案4卷8件)。	檔案科
110	3	訂定「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橋樑維護管理計畫」,自 110 年 3 月 26 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0	2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計畫性檔案審選:教育部39至84年高等教育類檔案鑑定清理」及「其他應列入國家檔案審核:銷毀目錄改列」,移轉本部國家檔案9案9卷36件(屬政治檔案5案5卷28件,非屬政治檔案4案4卷8件)。	檔案科
110	2	辦理「教育部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207 及 1208 辦公室美感空間工程」由陳威翰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 橙果室內裝修有限公司承造, 110 年 2 月 26 日開工, 110 年 4 月 6 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0	2	訂定「教育部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落實執行計畫」,自 110 年 2 月 9 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10	1	修正發布「民間參與教育設施接管營運辦法」,名稱並修正為「民間參與教育設施及運動設施接管營運辦法」,自110年1月8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09	12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案徵集作業之「專案審選:政治檔案條例施行後各機關(構)應即辦理清查事項」及「其他應列入國家檔案審核:銷毀目錄改列」,移轉本部國家檔案350案356卷2,255件(屬政治檔案292案298卷2,127件,非屬政治檔案58案58卷128件)。	檔案科
109	12	訂定「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加強校園設施安全作業計畫」,自 109 年 12 月 24 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9	11	訂定「教育部所屬機關工程安全檢核計畫」,自 109 年 11 月 5 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9	9	本部「原高雄國際青年會館營運暨移轉促參案」榮獲財政部第 18 屆 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政府機關團隊組」佳等	學產管理科
109	8	訂定「教育部減災實施計畫」,自109年8月12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9	8	陳素艷自 109 年 8 月 13 日起擔任秘書處處長職務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辦科別
109	8	本處協助辦理「教育部陽明山童軍露營場遊憩區簡易修繕工程」,由陳威翰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吉泰土木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承造,109年8月26日開工,110年1月15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9	7	本處因應「財團法人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文教基金會」主管機關改隸,清查本部業務檔案 24 案 24 卷 46 件,移交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檔案科
109	7	訂定「教育部建築工程維護管理品質訪查計畫」,並發函部屬機關(構)及國立大專校院(含附設醫院、農林場)配合辦理。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9	6	訂定「教育部道路維護管理品質訪查計畫」,並發函部屬機關(構) 及國立大專校院(含附設醫院、農林場)配合辦理。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9	4	依「機關政治檔案全面清查作業指引」,經全面清查結果,本部管有之政治檔案有1,160 案/1,182卷/12,899件,所屬卷層級共計6卷,件層級共計450件。	檔案科
109	2	修正發布「學產不動產標租作業要點」。	學產管理科
108	12	學產基金歷年餘絀由 102 年度短絀新臺幣 3 億 4,030 萬餘元,迄至 108 年度賸餘新臺幣 3,117 萬餘元,短絀情形已漸改善,且係為學產基金自 102 年度移由本處主政以來首見賸餘情形。	學產管理科
108	12	本處因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婦聯聽障文教基金會」主管機關改隸, 清查本部業務檔案 67 案 158 卷 177 件,移交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 署。	檔案科
108	12	本處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機關檔案徵集作業,移轉本部國家檔案 27 案 27 卷 36 件,政治檔案 3 案 3 卷 6 件。	檔案科
108	12	主政辦理教育部忠孝大樓耐震補強及空間改善工程開工;由張志成 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聿桂開發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承造;108 年12月27日開工,109年11月15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管理科
108	12	蘇世章自 108 年 12 月 14 日起擔任秘書處代理處長職務	
108	11	本處為推動童軍及戶外教育之需,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申請無償撥用 11 筆土地及 17 棟建物,作為陽明山童軍營地使用,業奉准行政院同意。	事務管理科
108	7	本處主政學產紀念公園(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 280 號對面)完成 土地互為撥用登記以及入口意象安置於學產紀念公園北側。	學產管理科
108	7	依「政治檔案條例施行後各機關(構)應即辦理事項」,辦理相關政治檔案之清查作業,經清查結果本部管有政治檔案有 569 案/623 卷/2,620 件,所屬共計有 80 案/100 卷/3,225 件。	檔案科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辦科別
108	6	訂定「教育部檔案庫房緊急應變(火災、地震、水災及風災)計畫」。	檔案科
108	6	本處配合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公教人員年金改革案)後辦理救濟案件之歸檔及調卷,完成人事處約5千人、法制處7萬人訴願案件編目歸檔。	檔案科
108	5	本處主政奉行政院指示與高雄市政府辦理美術館園區及學產紀念公園土地互為有償撥用管變完竣。	學產管理科
108	4	辦理接管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之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時期高等教育類及國語日報等檔案 3,072 案 5,749 卷約 10 萬件(含機密檔案 758件)。	檔案科
107	12	本處配合行政院「省級機關預算歸零」決策,辦理接管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教師申訴評議業務檔案及教育行政相關檔案 1,130 案 1,130 卷 4,412 件。	檔案科
107	9	陳貞蓉自107年9月10日起擔任秘書處處長職務	
107	7	修正「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實施要點」第2點、第4點、第5點規定,修正弱勢學生之定義;修正特殊專長或 優異潛能之定義;明定其他申請單位提案,經本部審查核准之項 目、名額及金額等規定,並自107年8月1日起實施。	學產管理科
107	6	修正「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第4點、第5點及第6點規定,調整各教育階段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金額、申請作業逾期不受理、以及補助資格限制項目不得重複申請、重複者應請繳回等規定,並自107年8月1日起實施。	學產管理科
107	7	蘇世章自107年7月16日起擔任秘書處代理處長職務	
107	5	修正發布「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住宿設施經營管理及安全維護要點」,名稱並修正為「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住宿設施管理及安全維護要點」,自107年5月3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7	4	清查教育部「體育衛生教育」業務檔案 16 案 31 卷 482 件密件 589 件 (共 1, 071 件),移交體育署。	檔案科
107	3	修正「教育部檔案鑑定小組設置要點」,名稱並修正為「教育部檔案 鑑定實施要點」。	檔案科
107	3	訂定「教育部重大政策部長談話影音檔永久保存作業原則」。	檔案科
107	3	辦理教育部中和檔案庫房消防設備工程開工,由張志成建築師事務 所設計監造,臺灣防災股份有限公司承造,工期 90 天後竣工驗收。	檔案科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辨科別
107	3	本處主政與知名雕塑家王秀杞老師簽訂學產紀念公園(高雄市鼓山 區明誠四路 280 號對面)入口意象委託創作及設置計畫。	學產管理科
107	1	辦理《學產文教會館》促參案之開幕典禮,奉准由林騰蛟常務次長 與民間機構負責人共同主持,各界地方仕紳共襄盛舉觀禮。	學產管理科
107	1	清查教育部 85-106 年「外僑僑民學校」業務檔案 90 案 156 卷 3114 件,移交國教署。	檔案科
106	12	奉行政院准予無償撥用臺北市中正區成功段國有土地及建物,作為辦公廳舍使用(即忠孝東路二辦一樓)。	事務管理科
106	11	奉行政院准予無償撥用新北市中和區員山段國有土地、建物 (即原國防管理學院學生宿舍),作為檔案庫房及替代役男宿舍。	事務管理科
106	9	修正發布「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管考作業要 點」,自106年9月7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6	6	本處主政由本部潘文忠部長與高雄市陳菊市長共同於高雄市立美術館內惟埤文化園區籌設全國首座學產紀念公園記者會(併高美館23周年館慶舉行)。	學產管理科
106	5	辦理教育部辦公大樓耐震補強、屋頂防水及庭園整修工程於 106 年 5 月 22 日開工;由吳旗清建築師事務所設計監造,壬申營造公司承造,於 106 年 11 月 14 日竣工。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5	12	辦理清查教育部管有之 228、美麗島事件或戒嚴時期政治偵防案件共計 43 案 44 卷(122 件),並移轉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檔案科
105	10	訂定本部列管公共建設計畫強化督導機制,納入主辦機關向督導次長專案報告等落實分層督導原則。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5	9	本部蔡清華政次率隊與高雄市政府楊明洲秘書長研商「高雄市立美術館國有學產地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市有土地交換討論會議」,確認雙方合作設置學產紀念公園原則。	學產管理科
105	1	修正發布「國立大學校院全數以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經費興建或購置 宿舍管理原則」	事務管理科
104	8	修正發布「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管考作業要點」, 自 104 年 8 月 13 日生效。	採購及工程 管理科
104	1	修訂教育部組改後之新版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並正式實施。	檔案科
103	11	本處主管教育部木柵庫房檔案共 5 萬 6,369 卷,全數搬遷至中和檔案庫房,有效集中管理。	檔案科

民國	月份	記事	承辨科別
102	11	辦理教育部大樓 216 會議室整修工程	事務管理科
102	7	本處主政救國團劍潭青年活動中心教育部持分部分,奉准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	事務管理科
102	1	教育部配合中央政府組織改造,修正發布〈教育部處務規程〉,原總務司調整為秘書處,增設學產管理科,周以順就任第一任秘書處處長。	